

# 徵件主題：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視覺前導賽

## 一、活動目的：

鼓勵愛好視覺以及影像設計創作人士，運用新媒體以及影像創作能力，以流行美學、創新創意，並以鼓勵和促進海峽兩岸青年設計師交流、協同創新，為『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為題，進行視覺識別系統（VI）設計和創意短視頻拍攝，推廣兩岸創業大賽。

(參考資料：<http://www.btsc-official.com> 京台大賽訊息頁面)

## 二、主辦單位：

中華創業育成協會、北京台資企業協會

### 協辦單位：

大同大學、銘傳大學、中華大學、中原大學、玄奘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醒吾科技大學、東海大學、靜宜大學、台北商業大學、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樹德科技大學、崇右影藝大學、北京服裝學院、北京印刷學院、中國傳媒大學、中央美術學院、中國美術學院、中華數字設計創作協會、梵影媒體有限公司

### 承辦單位：

遠見育成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北京服裝學院藝術設計學院新媒體系

## 三、徵件主題：

以 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為主題，徵件分為兩組，分別為視覺 VI 設計組以及創意短視頻組，兩組分別進行創作，相關要求請見各組別注意事項及說明

## 四、徵件日期：

**收件期間為 2018 年 11 月 25 日~12 月 20 日截止。**

(主辦單位得視收件狀況延長收件。)

## 五、報名流程：

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 <https://goo.gl/forms/AFF5d7xvYiYBtYGD3>

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視覺前導賽網站：<http://www.btsc-official.com/>

(報名與大賽資訊將於 11/25 公佈於網站)

## 六、參賽資格：

以華人為限，並以個人為單位報名，比賽分為學生組以及社會組，相關標準如下：

學生組：限大專院校或是同等學歷以上之在學學生。

社會組：在職人士、正在進行創業創新相關領域之人士。

## 七、參賽須知：

### 視覺 VI 設計組

以標誌、標準字、標準色為核心，將 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的理念、文化、比賽特色等抽象概念，轉換為獨特形象的具體符號與口號標語。

視覺 VI 設計的內容須包括：

1. 以鼓勵和促進海峽兩岸青年設計師交流、協同創新，為『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進行視覺識別系統 (VI) 設計
2. 作品主要包含三部分：1.創意闡述、2.標誌 (Logo)、3.口號標語(slogan)
3. 標語以 14 字為限，不可超過，並以創新、創業等概念之相關正向詞彙為發想。
4. 作品內容不得侵犯已有其它形象的著作權（如抄襲、修改其他 VI 形象等）
5. 設計相關衍生商品，包含：大賽 T 恤、大賽袋子、大賽桌牌、參會牌，相關完稿檔案請至官方網站雲端下載。

### 參賽之作品須符合以下評審條件：

- 以“創意”、“創新”、“創業”為題，為『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設計視覺 VI
- 忠實呈現比賽品牌定位並符合品牌內涵
- 標誌與標語令品牌有顯著記憶點與差異性

### 比賽作品應隨作品附上：

1. 中英文使用字體名稱
2. 色彩設置
3. 標語以及創意理念的介紹說明

### 作品規格：

- 請使用主辦單位提供的製作檔進行完稿，並將文字轉為外框儲存成 CS6 格式。
- 請使用 CMYK 色彩模式進行製作。

參賽作品須為 2018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期間出品之作品。

不接受已經公開展示之作品，參加比賽者將默認接受此比賽規章及細則。

### 遞交方式：

請將 ai 檔案(文字轉換外框，儲存成 CS6 格式)，以 Email 寄至以下信箱：

[btscofficial@gmail.com](mailto:btscofficial@gmail.com)

主旨請填寫「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第四屆視覺前導賽視覺 VI 設計組-姓名-作品名稱」，若報名多件作品，請每一件作品要分開寄出。

## 創意短視頻組

以“創意”、“創新”、“創業”為題，為『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設計宣傳短視頻。參賽影片須為 2018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期間出品之作品。不接受已經公開播映的作品。

如參賽作品裡包含任何協力廠商素材（影視或音效），遞交作品時需同時提交由該著作權擁有者之授權書。

任何協力廠商的素材（不論有否版權），均須完整、清楚及依出現次序列明於作品片尾字幕。參加比賽者將默認接受此比賽規章及細則。

### 作品格式：

1. 影片類型不拘，不限呈現方式。
2. 影片長度以 1 分鐘為限。
3. 非中文及英文短片作品須附有英文字幕。
4. 遞交之影片須符合以下描述的最低規格，以作預選用途（歡迎遞交更佳規格）：
5. 幀幅大小: 1920 x 1080
6. 幀率: 24、25 或 30fps

### 參賽作品評審標準：

- 忠實呈現 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之比賽品牌內涵
- 富有視覺衝擊力、生動、色彩和諧
- 內容角度新穎並有顯著記憶點

### 遞交方式：

請將完成短片上傳至 Youtube 並於報名表單上提供影片之公開連結，請務必將連結設為公開，若評審無法觀看影片將視為棄權。

遞交作品時須一併提交下列資料，並將下列資料編輯於下方影片介紹內容中：

1. 類別
2. 短片名稱
3. 片長
4. 劇情簡介
5. 工作人員名單

# 評選作業暨頒獎典禮

評選分為兩階段

## 第一階段：

視覺 VI 設計及創意短視頻學生組將挑選出佳作入圍者共 30 名，社會組挑選出入圍者前 3 名。(若作品不達水準，主辦單位可依評選結果，調整入圍名額)，最終收件日為 12 月 20 日，並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通知總決賽佳作入圍參賽者。

大會收到參賽資料，會回覆 e-mail「已收到參賽作品」之確認訊息，若於一週內未收到確認信件，請務必主動聯繫大會活動小組： 02-2592-9796

## 第二階段：

佳作入圍者將於 2019 年 1 月 18 日至 1 月 22 日至北京參與前導賽交流會總決賽(相關辦法請見註 1)，並於會中與北京入圍佳作之作品進行名次的評選，以及頒獎典禮。

所有入圍作品將於 2019 年 1 月 18 日至 1 月 22 日交流會期間公開展出與播放。

未入圍之作品有可能會在大會的特別放映環節中展示以及播放。所有公眾放映的提名及獲獎作品，主辦方將不會支付其放映版權費用，所有參賽影片均授權於 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宣傳中使用。

## 獎項獎金：

獎項，分為學生視覺 VI 設計組(將與北京舉辦之“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 VI 視覺系統挑戰賽”入圍選手共同評選)、創意短視頻組、社會組(不分組)，各組：

- 金獎：1 人，頒發獎狀一幀，獎金 5000 元人民幣(折合新台幣約 20000 元)
- 銀獎：1 人，頒發獎狀一幀，獎金 2500 元人民幣(折合新台幣約 10000 元)
- 銅獎：1 人，頒發獎狀一幀，獎金 1500 元人民幣(折合新台幣約 6000 元)

入圍者皆頒發佳作入圍證明獎狀一幀。

學生組入圍者有機會獲得北京新媒體及傳統媒體公司所提供之暑期實習機會。

\*全部獎金均為稅前金額，將由主辦方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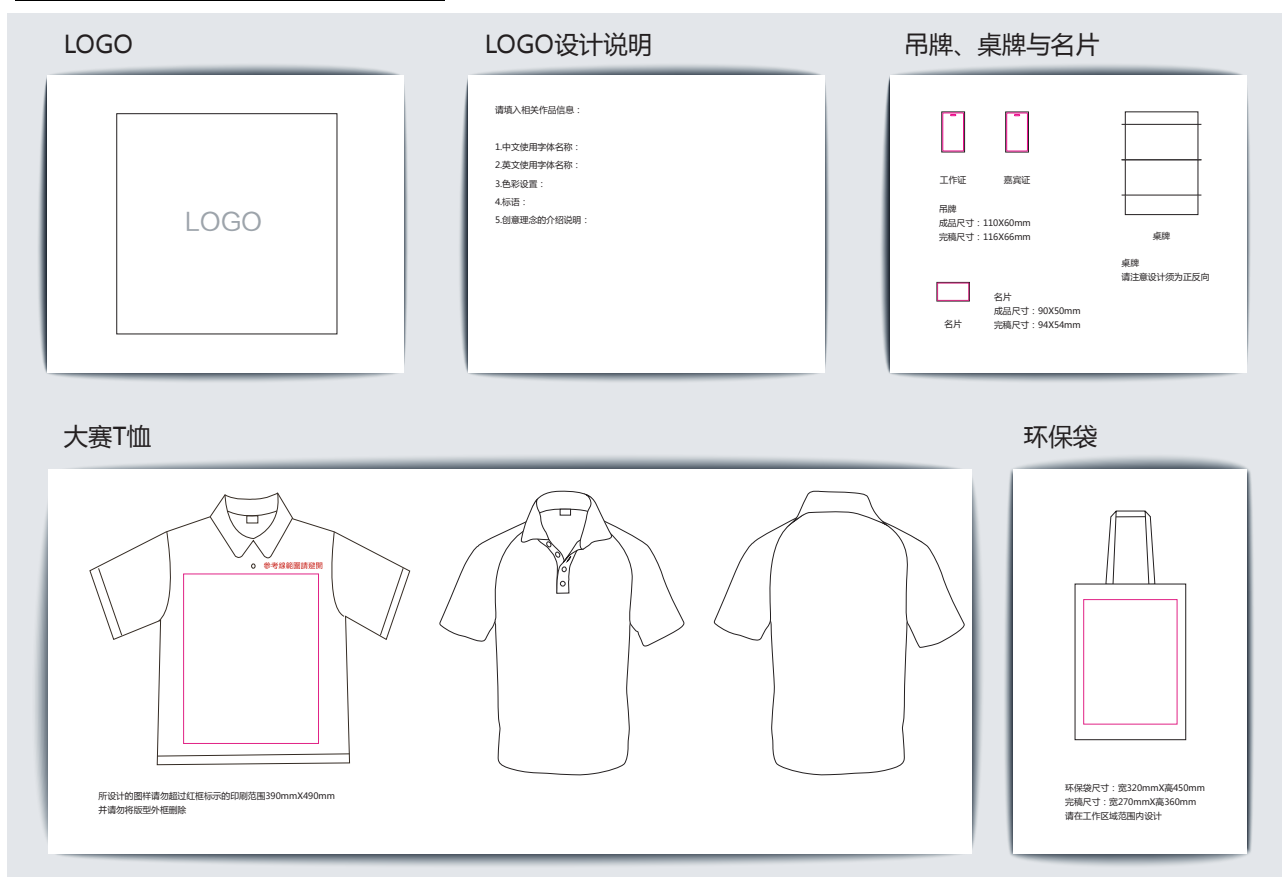
## 版權歸屬：

1. 全部獲獎作品的完整版權將轉讓至主辦方，獲獎設計師需協助主辦方簽署《著作權轉讓協議》，主辦方享有對相應設計方案進行再設計、生產、銷售、展示、出版等全部權益。
2. 參賽之作品，主辦單位有權依行銷宣傳推廣比賽之目的，進行公開播送、公開傳播、重製、出版或相關活動中為公開發表等利用行為，且使用方式及次數均不受限，均不另給酬，參賽者並不得對主(承)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3. 全部參賽作品，主辦方及承辦機構享有對作品進行宣傳、報導、展示的權利，並署名作者。

4. 作品一經提交，將視為參賽者同意並自願遵守比賽相關規定，參賽作品應為未公開發表且無抄襲或未曾參與國內外其他競賽之創作，不得使用侵權疑慮的影像、音樂或圖像，參賽者應擔保對其參賽作品及其內容擁有合法著作權利，及完整授權商業/非商業性使用之權利。若得獎作品經檢舉有抄襲之嫌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名次並追回獎項；主辦單位不承擔包括但不限於著作權、商標權、肖像權、名譽權等糾紛而產生的法律責任。若涉及違反著作權及相關法律，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自負一切法律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並應對主辦單位因此所之損害負賠償責任。
5. 主辦方對本活動保留最終解釋權。

**註 1: 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視覺前導賽交流會：佳作入選總決賽之參賽者將於 2019/1/18~1/22 落地招待於北京參加視覺前導賽交流會，期間於北京之食宿交通費用由主辦單位負擔。入選之參賽者須於 2019/1/7 之前繳納新台幣一萬兩千元整以及相關證件資料，由主辦單位統一訂定來回機票，並將開立旅行社代收轉付收據作為繳費證明，若得獎者未前往北京參與交流會則視同放棄得獎資格，僅頒發佳作入圍證明。**

### 衍伸品及 VI 視覺相關完稿示意



### 聯絡方式:

- 承辦單位: 遠見育成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 電話: 02- 2592-9796
- Email: [btscofficial@gmail.com](mailto:btscofficial@gmail.com)
- FB 粉專: BTSC 京台青年創新創業大賽  
(<https://www.facebook.com/official.btsc/>)